

#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华夏中核清洁能源REIT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关于加强保险机构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监管工作的通知》（银保监规〔2022〕11号）、《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关联交易》（保监发〔2014〕44号）等相关规定，现将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华夏中核清洁能源REIT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 （一）交易概述

中信保诚人寿于2026年4月28日申购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基金”）发行的“华夏中核清洁能源REIT”，该计划管理人为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资管”），申购金额324,918.03元，并于2026年4月28日完成交易确认。该交易底层资产不涉及其他关联方，以管理费计算关联交易金额，华夏基金及中信证券资管管理费按计划资产净值的0.16%年费率和0.04%年费率计提，若持有十年，发生关联交易金额6498.36元，其中华夏基金发生关联交易金额共计5198.69元/十年，中信证券资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共计1299.67元/十年（最终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最终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 （二）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华夏中核清洁能源REIT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属于公募REIT，资产名称为“新疆和田喀拉喀什河波波娜水电站项目”。

## 二、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

### （一）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关联方1：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六) 根据“银保监2022年1号令”第八条, 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和穿透的原则认定的关联方

关联关系具体描述: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中信证券子公司, 中信证券第一大股东为中国中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为19.84%, 中国中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为我司中方股东, 持股比例50%。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号) 规定,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属于我司关联方。

## 关联方2: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六) 根据“银保监2022年1号令”第八条, 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和穿透的原则认定的关联方

关联关系具体描述: 华夏基金的第一大股东即控股股东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为62.2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为中国中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为19.84%; 中国中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为我司中方股东, 持股比例50%。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号) 规定, 华夏基金属于我司关联方。

### (二) 关联方情况

#### 关联方1: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或类型	其他企业
法定代表人	杨冰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金丽南路3号院2号楼1至16层01内六层1-288室
注册资本(万元)	100000	成立时间	2023-03-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6MACAQF836T		
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证券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关联方2: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或类型	中外合资企业
法定代表人	邹迎光	注册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安庆大街甲3号院
注册资本(万元)	23800	成立时间	1998-04-0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6336940653		

<p>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p>	<p>(一) 基金募集; (二) 基金销售; (三) 资产管理; (四) 从事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 (五) 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p>
------------------	--

### 三、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p>关联交易相应比例</p>	<p>该笔交易以投资余额计算资金运用比例监测, 该交易投资后中信保诚人寿关联交易比例符合监管规定。</p>
<p>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金额 (万元)</p>	<p>0.129967</p>
<p>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金额 (万元)</p>	<p>0.519869</p>

###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 (一) 定价政策

华夏中核清洁能源REIT的管理费年费率为0.2%, 管理费率定价参考市场同类产品确定, 符合市场化定价原则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 (二) 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涉及的管理费率由华夏基金、中信证券资管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及行业惯例, 综合考虑发行及管理成本, 按照市场公允价格水平定价。

### 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 (一) 生效时间

2026-04-28

#### (二) 交易价格

2026年4月28日, 中信保诚-华泰资管-新分红公募REITs组合申购华夏中核清洁能源REIT, 金额为324,918.03元。华夏中核清洁能源REIT的管理费按计划资产净值的0.2%年费率按日计提。每日应计提的管理费=前一日计划资产净值×0.2%÷实际天数, 其中计划管理人计提的管理费=前一日计划资产净值×0.04%÷实际天数, 基金管理人计提的管理费=前一日计划资产净值×0.16%÷实际天数。

### （三）交易结算方式

华夏中核清洁能源REIT的管理费每日计提，按年支付。

### （四）协议生效条件、履行期限

申购确认后交易生效。

履行期限为持有期。

### （五）其他信息

无。

## 六、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本次投资决策由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根据中信保诚人寿与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资产委托管理合同（REITs账户）》做出。该专户认购REIT产品，其中管理人属于我司关联方，该笔认购交易属于一般关联交易，并报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备案。

## 七、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监管部门反映。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6年05月11日